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印刷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0075651272025605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1号

供 应 商（乙方）：广西亮彩数字印刷有限公司

住 所：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6号广西裕达集团南宁五象总部基地广东大厦六层602号房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南宁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采 购 计 划 号：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广西政采[2025]6726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1666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供 应 商（乙方）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印刷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广西政采[2025]6726号	广西亮彩数字印刷有限公司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	1	件	0.00
2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10	项	10000.00
3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666	项	100.00
合同总价（元）		1666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拾陆万陆仟陆佰元整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广西政采 [2025]6726号	广西亮彩数字印刷有限公司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	1	件	0.00
2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10	项	10000.00
3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666	项	100.00
合同总价（元）		1666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拾陆万陆仟陆佰元整						

增值服务项具体商品明细

序号	增值服务项	增值服务项商品明细
1	增值服务（1）	少年审判品牌产品定制
2	增值服务（2）	/
3	增值服务（3）	/

合同总价：（大写） 壹拾陆万陆仟陆佰元整 ，（小写） 166600.00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到货通过验收且收到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1号	通讯地址：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6号广西裕达集团南宁五象总部基地广东大厦六层602号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1-5788133	电话： 0771-5601128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营业室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

账号： 615857484414	账号： 69257643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____年__月__日	